**陆丰市人民医院物业管理（保安、保洁服务人员）薪资市场调查用户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人民群众的医疗服务需求日益增加，陆丰市人民医院为满足后勤部社会化服务工作，采购物业管理服务。委托第三方面向社会就物业管理（保安、保洁服务人员）薪资待遇进行市场调查。

二、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1.陆丰市人民医院保安服务工作

1.1服务范围：

1. 陆丰市人民医院院区：综合楼、住院楼、办公区及各楼体楼层；
2. 公共区：各种共用的设施和区域，入大门、通道院区广场等；
3. 车场区：指各停车场所。

1.2工作要求：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医院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
2. 负责医院门卫、重点科室门卫值班工作，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度，不准擅离职守；
3. 认真做好医院的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和安全保卫工作，治安管理重点责任事故发生率争取为零；
4. 要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将防火、防盗、防特、防治安灾害事故工作纳入议事日程，经常分析、研究、部署安全保卫工作。

1.3人员要求：

（1）要求： 男性，1.65M 以上；

（2）年以上工作经验优先；

（3）年龄要求：25 至54 周岁；

（4）身体健康。

2.陆丰市人民医院保洁服务工作：

2.1服务范围：

1. 全院楼房的室内清洁，院内所有楼宇建筑群组成（包括停车场、绿化带等公共场地）的清洁保洁消毒工作；
2. 公共广场的清洁工作；
3. 垃圾场清洁工作和生活垃圾及医疗垃圾的收集、分类及处理；

2.2工作要求：

1. 保洁标准：符合院方要求；
2. 医疗废物运送标准：符合院方要求；
3. 公共场所、公共通道及“三包”范围应做好定时的保洁工作；

2.3人员要求：

（1）3 年以上工作经验；

（2）身高不限；

（3）年龄要求：男性： 25 至54 周岁； 女性：25 至49 岁；

（4）身体健康。

3.报价要求：

（1）报价应包括：派驻员工的工资福利、社会保险（五险）、国家和地方政策规定一切相关费用；税费、管理费等一切相关的费用。

三、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报价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各项规定；

2.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相关的服务内容（物业管理）。